

南投縣政府 函

地址：54001南投市中興路660號
承辦人：莊佳儒
電話：049-2203430
電子信箱：leoerica@nantou.gov.tw

受文者：南投縣立同富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2年2月21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社字第1020037077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(0037077A00_ATTCH10.doc、0037077A00_ATTCH18.xls、0037077A00_ATTCH12.doc、0037077A00_ATTCH13.doc、0037077A00_ATTCH14.doc、0037077A00_ATTCH15.doc、0037077A00_ATTCH16.doc、0037077A00_ATTCH17.doc)

主旨：有關本(102)年度各級學校資深優良教師及各校優良教師申報乙案，請依說明段辦理，轉請 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102年2月4日臺教師(一)字第1020015391A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服務屆滿40年資深優良教師獎勵申報，應檢附資深優良教師推薦表、102年服務屆滿40年資深優良教師獎勵名冊、簡介(請依填表說明以WORD繕打後，電子檔併同相關表件寄送)等各四份(正本1份、影本3份)並附上個人生活照電子檔(JPG格式、600K以上、橫式2張、直式1張)，於3月8日前寄送教育處社教科，逾期不予受理。(送件地點：南投縣政府教育處社教科 住址：540南投市中興路660號7樓 收件人：莊佳儒)。
- 三、服務屆滿10年、20年、30年之資深優良教師及102年度各校優良教師之獎勵申報應檢附推薦表及名冊(如附件)各一份，並於3月29日前寄送魚池鄉魚池國小，逾期不予受理



1020000625

。(送件地點:魚池國小 住址:555魚池鄉魚池村瓊文巷41號 收件人:顏銘男老師)。

四、另請各校於3月8日前至本府教育處公務填報區填報本(102)年度資深優良教師獎勵人數統計，填報區序號為546。

五、請 貴校主辦人事業務人員確實調查及審核教師請獎資格，請勿重複申報，若有漏報或逾期情形，歉難受理補辦。

六、102年資深優良教師獎勵，年資計算至102年7月31日止。

七、檢送各級學校資深優良教師獎勵要點、本縣102年度資深優良教師暨優良教師獎勵作業規定、本縣優良教師表揚辦法、本縣102年度優良教師申報表、資深優良教師推薦表、服務屆滿40年資深優良教師名冊、服務屆滿40年資深優良教師簡介格式、資深優良教師獎勵名冊各乙份，

正本：南投縣各國民中小學、南投縣立旭光高級中學、南投縣私立五育高級中學、南投縣私立均頭國民中學、南投縣私立三育高級中學、南投縣私立普台高級中學、南投縣私立普台國民小學、南投縣私立弘明實驗高級中學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

